

泰 安 市 财 政 局  
泰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文件  
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泰安监管分局

泰财会〔2022〕1号

关于转发<山东省财政厅 财政部山东监管局  
等 5 部门转发《财政部 国务院国资委  
银保监会证监会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  
准则切实做好企业 2021 年年报  
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>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、国资委、泰安银保监分局各县市监管组，各有关企业，各会计师事务所：

现将《山东省财政厅 财政部山东监管局等 5 部门<转发财政部 国务院国资委 银保监会证监会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 2021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>的通知》的通知（鲁财会

[2022] 4号) 转发给你们, 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泰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

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泰安监管分局

2022年1月27日





山东省财政厅  
财政部山东监管局  
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
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  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

文件

鲁财会〔2022〕4号

---

山东省财政厅 财政部山东监管局等5部门  
转发《财政部 国务院国资委 银保监会  
证监会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  
企业2021年年报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市财政局、国资委、银保监局，各有关企业，各会计师事务所：